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交通运输部北海航海保障中心天津海事测绘中心）的（青岛 LNG 应急锚地扫海测量作业保障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青岛 LNG 应急锚地扫海测量作业保障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_行业；承接企业为青岛航顺船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1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青岛 LNG 应急锚地扫海测量作业保障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_行业；承接企业为青岛航顺船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1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天企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青岛航顺船务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4年5月29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